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涉及储能行业的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江苏大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烨新能源”）的储能业务，相关业务占大烨新能源总业务比例较小。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为客户实施的储能项目尚在调试验收过程，还未形成营业收入；

2、日前A股市场对于储能概念关注度较高，但与储能行业相关的政策在短期内不会促使公司相关业务爆发式增长。公司将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需求，合理、谨慎地进行业务布局与市场开拓。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年8月9日、2021年8月10日、2021年8月1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进行了网络、媒体的查询检索，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5、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涉及储能行业的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江苏大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烨新能源”）的储能业务，相关业务占大烨新能源总业务比例较小。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为客户实施的储能项目尚在调试验收过程，还未形成营业收入；

2、日前A股市场对储能概念关注度较高，但与储能行业相关的政策在短期内不会促使公司相关业务爆发式增长。公司将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需求，合理、谨慎地进行业务布局与市场开拓；

3、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4、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江苏海湾电气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持有的64.0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涉及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交易价格未最终确定，交易双方尚未就本次交易签署正式协议，可能存在标的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评估或估值最终结果与预案披露情况有较大差异的风险。本次交易方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以及最终获得批

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5、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期为2021年8月20日，2021年半年度具体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请关注公司届时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公司未公开的定期报告业绩信息未向第三方提供；

6、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1日